

1.检查单：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《演出及演出经营主体检查单》

2.检查模块：演出经营权情况

3.检查项：以非法手段取得营业性演出许可证、批准文件的行为

4.检查内容：是否存在以非法手段取得营业性演出许可证、批准文件的行为

5.检查标准：

合格情形：不存在以非法手段取得营业性演出许可证、批准文件的情形。

不合格情形：存在以非法手段取得营业性演出许可证、批准文件的情形。